**关于做好2020-2021学年文明班级、文明寝室、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等奖项评选工作的通知**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学生素质综合测评和评奖评优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我院有关班级、寝室文明建设、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等各项评奖评优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经亨颐实验班**

**1.文明班级**

评选名额：1个

评选办法：详见附件1、2

**2.优良学风班级**

评选名额：1个

评选办法：详见附件3、4

**3.文明寝室**

评选名额：4个

评选办法：详见附件5、6

**4.特色寝室**

评选名额：4个

评选办法：详见附件7、8

**5.三好学生**

将根据《杭州师范大学三好学生评选办法》的规定，经亨颐实验班共评定12名三好学生，原则上每个年级4名（各专业至少1名），评选条件如下：

（1）上学年每学期的综合素质评价中，基本素质和发展素质均为优秀。

（2）课外体育锻炼出勤率在90%以上，体育成绩在80分以上。

（3）获得优秀学生二等奖及以上奖学金。

（4）重点考察申请人思想政治、学业成绩、社会工作、文体活动、公益奉献、所获荣誉等方面表现。

请符合条件的同学自主申报。学院将根据申报情况和初选结果拟定答辩名单，原则上各年级每个专业答辩候选人不超过2人，答辩评选事宜另行通知。

**6.优秀学生干部**

根据《杭州师范大学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办法》的规定，经亨颐实验班将评定7名优秀学生干部。

（1）评选对象：班委成员，院学生会，团委，社团等学生组织干部及有关部门的学生干事等。

（2）上学年学习成绩排名列同专业年级（或班级）前50%。

（3）由各组织评选好后将推荐人的信息和申请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学生会：7人（其中新闻中心：2人）；团委：3人；青协：2人；心协：1人；党建工作中心：1人；教学实践部：1人；经英学社1人；大二、大三、大四各班可推荐1名班委（按照学生组织合并前推荐）。

学院将根据申报情况和初选结果，按照1:1.5的比例拟定11人为候选人参加答辩评选，重点考察申请人工作能力、成绩及组织管理能力等，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7. 报送要求**

（1）请符合条件并有意申请的班级或寝室于**9月30日20：00**前将申请表电子稿发至邮箱jhyxypjpy@hznu.edu.cn，电子稿以“申请奖项+班级名称或寝室号+负责人姓名”格式命名，如“文明班级+文综XX班+王XX”，以邮箱自动回复为准，逾期提交不再受理。学院将根据申请情况，进行答辩评选等，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2）请申报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同学于**9月30日20：00**前将自评表（自评表见附件10）、相关证明材料（2020-2021学年）发至许诺同学邮箱1348800351@qq.com，邮件、文件、表格格式为“班级+姓名+申请奖项”，以邮箱自动回复为准，逾期提交不再受理。说明：荣誉证明材料用作自评表内相应得分的依据，若无证明材料相应分数将不予认证，请申请的同学谨慎申报，原则上不允许补交相关材料。

**二、学院其他专业本科生**

1. **三好学生：**

根据《杭州师范大学关于评选三好学生的实施办法》（杭师大〔2011〕150号），评选条件如下：

（1）上学年每学期的综合素质评价中，基本素质和发展素质均为优秀。

（2）上学年每学期获得优秀学生二等奖及以上奖学金。

（3）体测成绩在80分及以上。

**2.优秀学生干部**

根据《杭州师范大学本科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办法》（杭师大学〔2019〕61号），做好优秀学生干部的评定工作。

（1）评选对象：班委成员，院学生会，团委，社团等学生组织干部及有关部门的学生干事等。

（2）评选条件：上学年学习成绩排名列同专业年级（或班级）前50%。

**3.报送要求**

请申报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同学将相应奖项申请表格填写完毕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如奖状凭证）交予学习委员，10月15日前各班以班级为单位将各类奖项申请表（按照评奖细则确定名额）及申请材料电子版本发送至[jyxyzhcp@163.com，文件夹以班级命名，文件请统一按照“班级+姓名+奖项”格式命名。](mailto:jyxyzhcp@163.com，文件夹以班级命名，文件请统一按照“班级+姓名+奖项”格式命名。)

如有疑义，请咨询28861068。

经亨颐教育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二一年九月九日